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425053327202514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嘉定区医疗急救中心

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新建一路2151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其它区常熟路8号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05332720251401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内容

沪B-PA531、沪B-QB316、沪B-QX236、沪B-VK835、沪B-QK265、沪B-UF021、沪B-RG038、沪B-WU602、沪B-WN675、沪E-AR003、沪E-YZ111、沪F-QT798、沪G-BL001、沪G-UU208 共计14辆救护车保险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陆万壹仟叁佰壹拾柒元叁角柒分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上海市卢湾支行

银行账户：441659274483

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：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

买方：上海市嘉定区医疗急救中心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新建一路2151号
电话：13918956641
签约时间：年 月 日

2025年07月07日

卖方：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其它区常熟路8号
电话：021-20662265
签约时间：年 月 日

2025年07月07日

